

雅安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雅信用办函〔2020〕6号

雅安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 关于开展“信易租”“信易住”工作的通知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区）发改局：

为贯彻落实《雅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雅安市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雅办发〔2017〕8号）精神，鼓励探索创新信用场景应用，营造褒奖诚信的社会氛围，使诚信主体获得更多便利优惠服务，并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开展“信易租”“信易住”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工作部署，加快构建政府、社会共同参与的跨地区、跨部门、跨领域的守信联合激励机制，依法依规运用信用激励手段，扩大信用应用场景，加大对诚信主体激励力度，让更多的诚信主体享受到信用红利，提升公众对信用建设获得感，引导形成“信用有价值，守信有力量”的良好氛围，弘扬诚实守信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全社会

文明程度。

二、工作目标

1. “信易租”工作目标。为诚信主体在房屋租赁方面给予优惠和便利。将信用与房屋租赁服务相融合，把信用评估结果应用到办公场所、办公设备等的租赁使用，实现“信用越好，租赁越容易”。

2. “信易住”工作目标。为诚信主体办理住房贷款、公积金缴存、公积金提现等方面提供便利，实现“信用越好，住房公积金办理越容易”。

三、激励措施

1. “信易租”激励措施。以各类园区为重点，支持诚信主体在办公场所、办公设备等租赁方面享受更优惠的租金折扣、更长久的租赁期限、更低的租赁押金或免押金，以及更便捷的租赁手续办理等。

2. “信易住”激励措施。为诚信主体办理住房贷款、公积金缴存、公积金提取等方面提供便利，实施“绿色通道”和“容缺受理”等便利服务，在非主审材料欠缺的情况下，可实行容缺办理，由申请人（诚信主体）在规定时间内将相关材料补充齐全后办结。

四、诚信主体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部门（单位）在办理相关业务时，诚信主体为法人的信用信息可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四川雅安）”网站通过“信用信息”查询，诚信主体为自然人的信用信息可在“信用中国（四川雅安）”网站通过“自然人红黑名单”查询。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信易租”“信易住”工作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共同推进工作有序开展。

（二）加强督促评估。市信用办将建立健全信用激励的跟踪评估机制，及时掌握“信易租”“信易住”工作进展，把开展守信激励创新工作作为各县（区）各相关部门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对“信易租”“信易住”守信激励工作有效推动、落实到位的部门，进行通报表扬。

（三）强化宣传引导。积极宣传“信易租”“信易住”工作成效，提高社会知晓率和认可度，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及时总结工作经验，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共同推进雅安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雅安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代章）

2020年12月28日

